

申請理由

錦田市 18A 是一個新界豁免管制屋宇，我們計劃在地面一層作為食肆（餐廳），設車位提供，由錦田市街進入，每日營運時間為：每天早上 10:00 - 晚上 19:00 包括公眾假期

我們生活創富有限公司打算在錦田市 18A 毗連的政府土地上申請規劃許可，用作臨時食肆（餐廳戶外座位區），為期三年，面積約為 26.65 平方米，如設計圖所示，我們會在這區域內放置大約 6 張餐桌及大約 12 個座位。

錦田市街有著輝煌的日子，它是錦田市的發源點，曾經是一個熱鬧的市集。

我們承租了錦田市 18A 這個單位，有志給這相對沉寂的小街添上一些活力。在合法及不影響街坊生活的前題下，我們計劃營運一所餐廳，剛巧 18A 與兒童休憩處之間有這塊空置的官地，平日裡雜草叢生，也有居民用以丟棄廢物，對附近環境帶有一定影響。

自承租 18A 之後，我們已經盡力維護這空地的狀況，除了考慮生意上的需要外，也考慮到街道整體的美觀。

我們誠意在這小小的空地租下來，除了方便日後餐廳營運，也能改善環境，讓遊客對錦田市街留下更美好的印象和回憶。